

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6年8月16日和8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及其补充通知。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陈唐龙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及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上半年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聚焦核心主业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四川攀西钒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攀西钒钛”）41%股权以人民币1,988.18万元转让给攀西钒钛股东盐边县再兴钒钛有限责任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攀西钒钛16%的股权，攀西钒钛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陈唐龙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周艳女士向攀西钒钛提供借款，专项用于攀西钒钛偿还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成都智谷耘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四川弓进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的借款，借款利率不高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且无需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陈唐龙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后被动形成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鉴于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及子公司对攀西钒钛的存量借款被动形成财务资助。本次财务资助为公司及子公司对原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性借款的延续，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董事会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后被动形成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6、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6.1 股份回购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为有效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及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共同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在综合考虑业务发展前景、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来盈利能力，结合近期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的表现，计划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回购公司股份。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在股份回购完成后未能在本次股份回购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用于前述用途，未转让部分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6.2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规定的相关条件：

- （1）公司股票上市已满六个月；
- （2）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违法行为；
- （3）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 （4）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

(5)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6.3 拟回购股份的方式、价格区间

(1) 回购股份的方式：本次回购股份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

(2)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68元/股，该回购价格上限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实施了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配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6.4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1) 本次回购股份种类：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 本次股份回购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3)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数量及占当前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人民币25.68元/股计算，按回购金额上限3,000万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1,168,200股，约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0.81%；按回购金额下限2,000万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778,800股，约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0.54%，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6.5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6.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①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总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②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③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本次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票：

①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②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 公司回购股份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①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②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③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6.7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授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宜需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为了顺利实施本次股份回购，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制定并实施具体的回购方案，在回购期内择机回购公司股份，包括但不限于实施的时间、价格、数量等，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 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调整回购股份的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3) 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市场条件、股价表现、公司实际情况等综合决定继续实施、调整实施本次回购方案。

(4) 具体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

(5) 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

(6) 具体办理与本次股份回购事项有关的其他所必须的事项。

上述事宜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经营管理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工商变更手续，授权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制定《内部审计制度》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市值管理制度》《全面风险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全文。

10、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9月15日下午3点召开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该次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 4、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